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收购建福南方公司 50%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 2014-042），该公告涉及公司初步意向收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南方水泥）所持建福南方公司 50%股权事项。2016 年 5 月 23 日，公司高管在参加“福建辖区上市公司 2016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中，确认了公司 2016 年将推进该项工作。现将收购该项股权工作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建福南方公司系公司与南方水泥各持股 50%并约定由本公司合并报表的子公司。为推进该项股权收购工作，公司与南方水泥协商确定了资产评估机构，对建福南方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开展评估工作，目前该项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

对比 2014 年情况，公司现在所处的内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包括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已由 2014 年底的 135,454 万元降至 2015 年底的 95,769 万元，该变化将导致公司在对外资产收购过程中触发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指标的金额标准相应下降。针对内外部情况的变化，2016 年 3 月，双方经协商，同

意收购建福南方公司股权的主体除本公司外也可以引入其它合适的第三方。目前，公司以不触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为原则，就收购方案中收购主体及定价方法等有关事宜与有关方进行沟通和协商，待协商确定后按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